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创业”）增资人民币 6,400 万元,用于西安创业目前经营的邓家村污水处理厂(或称为“西安市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或称为“北石桥污水净化中心”)升级改造工程(以下简称“该升级改造工程”)。

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和北石桥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分别为 12 万 m³/日及 15 万 m³/日,目前出水水质均为一级 B。按照西安市政府的相关要求,本次升级改造完成后上述两个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不变,出水水质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上述两个升级改造工程投资概算合计为人民币 18,162 万元。

经与西安市政府协商,西安创业与西安市水务局签署了《西安市污水处理厂、西安市北石桥污水净化中心资产转让-运营-移交(T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但须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 本议案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方式

本次对西安创业的增资资金由本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2.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本公司持有西安创业 100%股权；本公司拟对西安创业增资人民币 6,400 万元，增资后，西安创业注册资本金将达到人民币 33,400 万元，本公司仍持有西安创业 100%股权。

3. 被增资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西安创业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西安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5,846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3,123 万元，负债人民币 32,72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27,1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6,798 万元；2013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8,376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0 万元。截至 2014 年 3 月底，未经审计的西安创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55,765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3,004 万元，负债人民币 32,76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人民币 27,100 万元，流动负债人民币 6,827 万元；2014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1,96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18 万元。

三、本次增资对本公司影响

西安创业投资建设、运营邓家村污水处理厂及北石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项目预期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对于水处理项目的收益要求。

本次增资由本公司自有资金解决，对本公司财务情况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6 月 12 日